

证券代码：300027

证券简称：华谊兄弟

公告编号：2025-010

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第六届监事会第 13 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

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 13 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北京市朝阳区门外大街 18 号丰联广场 B 座 9 层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7 日以电话、通讯、书面等形式发出。会议应参加监事 3 人，实际参加监事 3 人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璟珏女士主持，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监事会在 2024 年度的工作情况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议案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公司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《审计报告》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和《2024 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议案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年度报告（全文及摘要）〉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2024 年年度报告（全文及摘要）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《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（全文及摘要）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议案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4 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负值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，未达到现金分红的条件，该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议案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〉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并得到有效地贯彻执行，公司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全面、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情况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本议案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〈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〉的议案》

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出具了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》，认为：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和

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》。

本议案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七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公司会计政策根据《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》和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》进行变更，其他未变更部分，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基本准则》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，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，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《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八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，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，计提依据充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《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九、审议《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情况详见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之“第七节四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”。

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如下：

1、在公司担任职务的监事，2025 年度按照其在公司担任职务的相应薪酬政策及标准领取薪酬。

2、领取固定津贴的监事每年薪酬为人民币 9 万元。

所有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十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《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本议案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八日